

##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海岸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和《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海岸先生向监事会汇报了 2016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监事会 2016 年工作总结及 2017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11606 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8,752,435.28 元。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9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 11,025,000.00 元，占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4%。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6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289,669,733.3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08,752,435.2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6.57%；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590,629,195.3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631,396,380.8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88%。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具体数据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该报告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已取得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核准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17】27 号文的规定，公司经营范围需相应进行更新，为及时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补充，形成相适用的《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对应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16 年业绩未能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拟注销 57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因此，我们同意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

《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离职员工已获授但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由于激励对象中张轶、叶志军、车力 3 人已离职，拟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所获授所有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离职员工已获授但未行权股票期权。

《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离职员工已获授但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目前的市场状况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没有重大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整体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总体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